

证券代码：600330

证券简称：天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27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接第二大股东潘建清先生（持有本公司 47,755,15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75%）通知，该股东于近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000 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1.20%）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。标的证券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4 月 19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4 月 19 日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潘建清先生持有天通股份中用于质押登记的股份数为 8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6%；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数为 353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25%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